

证券代码：871340

证券简称：钒宇新材

主办券商：中航证券

九江市钒宇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1年2月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该议案于2021年2月20日召开的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关于九江市钒宇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股转系统函[2021]1152号）确认，公司发行4,000,000股。此次股票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5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000,000.00元。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1年7月20日出具的中喜验字【2021】00060号验资报告审验。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制定

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进一步做好募集资金的管理，保证募集资金的使用安全和有效监管，2021年2月5日，九江市钒宇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九江市钒宇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九江市钒宇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明确了募集资金使用审批程序和管理流程，对募集资金存

储、使用、审批、变更、监督等内容进行了明确规定，以保证募集资金专款专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保证资金使用安全。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公司在交通银行九江浔阳楼支行为本次股票发行开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银行账号为 364899991011000137665，2021 年 7 月 9 日，九江市钒宇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九江浔阳楼支行、中航证券有限公司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2021 年 7 月 9 日，九江市钒宇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攀枝花劲丰钒钛科技有限公司、攀枝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米易支行、中航证券有限公司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

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和审批权限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管理，确保募集资金严格按照股票发行方案规定的用途使用。本次募集资金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本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也不存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规定的在完成新增股票登记前不得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21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共计募集资金 10,000,000.00 元，募集资金用途为项目建设。2021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一、募集资金总额	10,000,000.00
加：利息收入与手续费净额	1,144.59
二、募集资金使用	10,000,000.00

其中:项目建设	10,000,000.00
三、募集资金余额	1,144.59

四、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情况

(一) 本次注销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基本信息

1、户名：攀枝花劲丰钒钛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攀枝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米易支行

账号：1337 0120 0000 40664

2、户名：九江市钒宇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九江浔阳楼支行

账号：3648 9999 1011 0001 37665

(二)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情况：

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分别于2023年1月31日完成了攀枝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米易支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注销手续。于2023年5月11日完成了交通银行九江浔阳楼支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注销手续。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后，公司与中航证券有限公司、交通银行九江浔阳楼支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及公司、攀枝花劲丰钒钛科技有限公司与中航证券有限公司、攀枝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米易支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九江市钒宇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5月15日